第三百五十四讲《大圆满前行引导文》讲解之

我们本节继续学习前行引导文。

死亡是无常的,我们非常清楚,然而我们却执着,然而我们却情不着于人生中种事情不能解,名利,钱财,余人,爱情,也都是无

常的, 这无常并不是说 只有在万事毁灭的时候 才出现, 无常的道理. 是说一切的事物, 时时 刻刻都是在变迁的, 没 有一刻我们是可以留住 的, 我们所珍惜的一切, 岂止是死亡的时候带不 走, 我们所有的经历, 都是沿途的风景,包括 一切我们认为最亲的人。 时间飞逝, 这些我们爱

着的人, 执着的事, 都一闪而过, 消失在时空中, 我们一点儿都抓不住。

佛经里说,念念迁流,新新不住。但是我们对 无常的感知为没有那么 微细,我们没有察觉到, 从一念和这一念之间, 整个天地人都已经不同 了。这个观察的角度,

在佛法的修持里称为细 无常的观修, 也就是在 微细层面上观察无常。 我们一般说的无常,都 是指粗大的无常。也就 是普通人不需要特别地 观察也能感觉到. 也知 道自己在经历的变化。 而细无常呢, 却需要颇 为缜密的观察和分析, 并在日常活动中反复提 醒自己并刻意去体会, 才会生起觉受。

佛法说,一切因缘和合的事物都是刹那生灭的。因缘,就是万事万物产生死的,就是万事万物产生所需的主要和辅助条件,因缘和合,便是条件,因缘和合,便是条件共同作用。

在我们的世界中,没有哪个事物,哪个现象,

是不需要因缘而独立存 在的, 促成任何一个事 物, 现象产生的因缘, 同时又是另一些因和缘 相互作用的结果。每一 个因缘又都可以无限追 溯下去。事物不是孤立 的, 不是自有存在的, 它的产生, 持续, 都需 要相应的条件, 而条件 散失, 它便不复存在。 因缘构成和决定了事物,

因为这种观念, 在佛法 里我们倾向于把人也好, 事物也好, 关系, 状态, 现象等等,都称为显现 或者现象。当因缘具足 时而呈现出来的相. 是 怎么延续的呢?人和一 切事物,都有一个生住 灭的过程, 但是, 从生 到死的. 是同一个人吗? 从新到旧到耗尽的. 是 同一个东西吗?在生与

灭之间。现象的"住"果 真如人们平常认为的那 样. 是同一个现象的前 后延续吗?这个问题如 果放在我们自己身上来 看,是非常明显的。我 们从出生到长大。到一 定年纪后开始衰老退化. 身心无时无刻不在变化 着. 变化则意味着前一 现象的灭与后一现象的 生, 刹那的生灭, 在持

续着生起, 所以, 在生 死之间。我们的存在只 是无数身心现象的生灭。 因为相似的因缘还没有 散失. 同类的现象便在 持续生起,造成同一现 象前后延续的错觉. 其 实前一刹那的你与后一 刹那的你并非同一个。

同样的道理, 我面前这个杯子, 大家手里的书,

看书的光线, 周围的一 切, 凡是因缘和合的, 都在生起的那一刹那便 灭了, 第二刹那出现的 是新的杯子,新的书, 如果前后两刹那产生事 物的因缘没有散失的话, 两刹那各自生成的事物 则是同类现象, 所以我 们错认为,这个杯子。 从来都没有变化过,这 个道理, 非常非常深,

从这个道理上, 我们会深入世界的实相, 看到原多的真理是什么样的。